人民法院公告

帕尔哈提·帕拉提：本院受理原告艾力·图尔逊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权利义务须知、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10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准时开庭，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覃小丽：本院已受理杨国顺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期满后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30分在本院泥水法庭审判庭公开开庭进行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务川仡佬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2022)浙0784民初417号　王广兵：本院受理原告胡思思与被告王广兵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浙0784民初417号民事判决书，请你自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永康市人民法院521办公室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交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乌兰县贺雄劳动服务有限公司、韩贺雄：本院受理的原告何玉邦诉被告乌兰县贺雄劳动服务有限公司、韩贺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青海省乌兰县人民法院(2022)青2821民初19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青海省乌兰县人民法院

拉哈加：本院受理的原告红旗诉被告拉哈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青海省乌兰县人民法院(2021)青2821民初494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青海省乌兰县人民法院

(2022)鄂0323民特7号　本院于2022年3月3日立案受理申请人王定荣申请宣告公民**张勇**失踪一案，经查，被申请人张勇，男，1987年9月6日出生，汉族，居民，公民身份号码：420323198709063419。申请人称，张勇于2015年4月20日从竹山到上海务工，同年9月与家人失去联系后至今下落不明，经公安机关备案查找仍杳无音信。下落不明人张勇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向本院申报本人具体地址及其联系方式。逾期不申报的，下落不明人张勇将被宣告失踪。凡知悉下落不明人张勇生存现状的人，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将知悉的下落不明人张勇情况，向本院报告。公告期满后，本院将依法判决。

湖北省竹山县人民法院

刘文涛：本院受理原告建业住宅集团平顶山置业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豫0402民初569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你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陈聚宝：本院受理原告余香培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豫0402民初707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你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刘小光：本院受理原告尤红霞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豫0402民初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你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2022)黔2625民初263号　王仕月：本院受理杨龙与王任月离婚纠纷一案，案号为(2022)黔2625民初263号，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下午14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青溪人民法庭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镇远县人民法院

(2022)冀0926执恢21号　刘艳娟：本院执行你与闫振领为买卖合同纠纷案，因其用地方式无法向你送达，现公告向你送达肃宁县人民法院(2022)冀0926执恢21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执行裁定书等法律文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以上法律文书，逾期视为送达。限你于送达当日起履行(2017)冀0926民初186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义务。如不履行义务本院将依法采取惩罚、惩戒措施，直至追究刑事责任。

河北省肃宁县人民法院

(2021)豫0402民初1526号　平顶山市隆嘉房地产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张秀欣，赵海鹏诉你商品房销售合同纠纷一案，向你公告送达(2021)豫0402民初1526号民事判决书。公告刊登日期即为公告发出日期，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2021)浙0784民初5941号　中禎交通运输有限公司(住所地：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和平西路676号中远商务广场2号楼820室。法定代表人：秦晓龙)：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永康支公司与被告林海翔、永康市捷可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中禎交通运输有限公司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结，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由被告林海翔、中禎交通运输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后三日内支付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永康支公司款项人民币31300元并赔偿利息损失(利息损失从2021年9月3日起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付款之日止)；二、驳回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永康支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被告林海翔、中禎交通运输有限公司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金钱给付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596元，公告费1450元，共计人民币2046元，由被告林海翔、中禎交通运输有限公司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永康市人民法院507办公室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人数提交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逾期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宋海龙、符建良：本院受理的原告旦正公保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结，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青2321民初9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青海省黄南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青海省同仁市人民法院

(2022)苏0311民初1177号　葛婷婷：本院受理原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与你信用卡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公告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2)苏0311民初1178号　孟楚楚：本院受理原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与你信用卡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公告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2)苏0311民初1179号　马志勇：本院受理原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与你信用卡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公告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2)苏0311民初1180号　吴新龙：本院受理原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与你信用卡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公告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2)苏0311民初1182号　刘金芳：本院受理原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与你信用卡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公告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2)苏0311民初1183号　朱允金：本院受理原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与你信用卡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公告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岑万厂：本院受理原告谢飞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的时间为公告届满后15日内，举证期限为答辩期届满后的15日内。本院定于公告期届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如你逾期未到庭，且无正当理由，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清算公告

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法院(简称金坛法院)于2021年11月17日裁定受理江苏润泽农化有限公司(简称润泽农化公司)强制清算一案，并指定江苏东晟律师事务所和常州恒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润泽农化公司清算组(简称清算组)，清算组组长为常州恒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蒋俊芳。润泽农化公司的债权人应在2022年5月15日前向清算组(通讯地址：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华城中路170-15号，靳云15906147182)申报债权。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定于2022年5月30日上午9点30分在金坛法院第七法庭召开。

润泽农化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向清算组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润泽农化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等执行机构或者决策机构的成员以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清算义务人应配合清算组进行清算，否则应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江苏润泽农化有限公司清算组

2022年4月16日

人民法院公告

杨田芳：本院受理原告张娅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本院(2022)皖1723民初393号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证据副本、举证责任通知书、开庭传票、告知当事人诉讼权利义务通知书。自本公告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2022年6月17日8时30分在本院第四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青阳县人民法院

张威连：本院受理原告李爱平诉你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组成通知书、保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起经过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华山人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人民法院

马方园：本院受理徐建民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0821民初372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承德县人民法院

何方秦：本院受理肖观林诉你离婚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30(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江西省赣州市赣县区人民法院

刘赣连：本院受理杜超诉你不当得利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赣0704民初47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田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西省赣州市赣县区人民法院

刘麻林：本院受理浙江老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赣0704民初428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田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西省赣州市赣县区人民法院

林建金、林敬好、林鸿留、赵秀珠、林迫来、林天转、西宁城北名嘉陶瓷经销部、西宁城北陶立家陶瓷经营部：本院受理青海世全集团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诉你们保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青0105民初565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上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王成玫：本院受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市城北支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青0105民初368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证据、追加通知书等相关应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八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卞浩然：本院受理吴雪艳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变更诉讼申请书副本、证据副本、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八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洪歌：原告吴国强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0281民初11774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内来本院长泾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江苏晟东建设有限公司：本院受理陈兆祥诉你司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刘帅斌、黄永杰：本院受理张晓斌诉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原告诉请：一、判令二被告支付原告挖机租赁费93200元;二、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在本院固东法庭公开审理，逾期未到庭参加诉讼，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李霞、裔有军：本院受理李欢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证据材料、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艾文莲、苏显合：本院受理苏红与你们家政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苏1183民初64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王海亮、陈桂桃：本院受理南京地博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与你们中介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1)苏1183民初624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怀继伟：原告戴奇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1183民初53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星骢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旻辽商贸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江阴泰迪服饰有限公司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权利义务须知、合议庭成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九点(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滨江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谢娟凤(曾用名：谢鑫)：本院受理王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副本、举证须知、权利义务通知书、廉政监督卡、诚信诉讼须知、应诉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七审判庭审理，逾期则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江阴市火炎焱贸易有限公司、汤宇波：本院受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苏0281民初1720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徐霞客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谢志清：本院受理黄崇云与钦州市钦北区骏棹石场、你、张恒、庞荣华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桂0703民初4604号民事判决书，民事上诉状。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北区人民法院

谢志清：本院受理黄崇云与钦州市钦北区骏棹石场、你、张恒、第三人谢炳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桂0703民初460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向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北区人民法院

王庆军：本院受理张金芳诉你不当得利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0432民初146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广平县人民法院

申建国、李洪忠：本院受理于海龙、王昀力诉你财产损害赔偿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当事人须知、司法公开告知书、廉政监督卡、追加被告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答辩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香河县人民法院

申建国、李洪忠：本院受理周洪星诉你财产损害赔偿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当事人须知、司法公开告知书、廉政监督卡、追加被告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答辩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香河县人民法院

李晓冬、李长和：本院受理魏长忠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各一份。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曙光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吉林省梅河口市人民法院

俞兆鹏：原告奇台汇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你及何军基、陈明、俞会山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送达(2021)新2325民初402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418办公室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奇台县人民法院

刘政：本院受理郭安生诉刘政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与你取得联系，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新2325民初1497号起诉书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12时在本院第六法庭公开审理(节假日顺延)。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奇台县人民法院

王阳春：本院受理奇台县兴业建筑设备租赁中心诉你及陆鑫山建筑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新2325民初1311号起诉书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12时在本院第五法庭公开审理(节假日顺延)。逾期不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奇台县人民法院

王世豪：本院受理浙江物产信息系统集成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粤1427民初1147号民事判决书一份。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广东省蕉岭县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公告

胡克培、贵州康恒节能技术有限公司毕节分公司：本院受理原告鲁多猛与被告贵州建工集团第三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胡克培、第三人贵州康恒节能技术有限公司毕节分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黔0502民初2120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邹健：本院受理原告毕节恒宇交通混凝土有限公司诉被告邹健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黔0502民初1816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张春霞、黄向东、黄雨：原告李向阳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自公告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0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石家庄清泽商贸有限公司：原告王静诉你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自公告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2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高立业：原告王标诉你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自公告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1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何晓辉，刘亚飞：原告朱宣宇诉你不当得利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自公告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高进：本院受理谊度(深圳)科技有限公司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裁定书、举证通知书、传票等。原告诉请为：要求被告偿还本金70833.31元及相应利息;诉讼费、律师费和差旅费由被告承担。本案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15分(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东北塘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高进：本院受理谊度(深圳)科技有限公司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民事裁定书、举证通知书、传票等。原告诉请为：要求被告偿还本金63750元及相应利息;诉讼费、律师费和差旅费由被告承担。本案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9时15分(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东北塘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谭建权：本院受理原告雷山县牛元装饰材料经营部与被告谭建权，雷田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依法缺席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川1322民初1104号判决书，被告谭建权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雷山县牛元装饰材料经营部货款16380元，并支付资金占用利息(利息计算方式为：以实际下欠货款16380元为基数，从2020年4月27日起，至款付清之日止，按照年利率3.85%计算资金占用利息);驳回原告雷山县牛元装饰材料经营部的其他诉讼请求。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立案庭简案团队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雷山县人民法院

王洪成：本院受理原告盛素电气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民事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风险提示书、文书上网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外网查询告知书、民事裁定书(转普通程序、财产保全、解除保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答辩期限与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本案定于2022年6月2日9时在本院柳市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向阳发：本院受理原告黄秀平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民事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风险提示书、文书上网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外网查询告知书、民事裁定书(转普通程序)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答辩期限与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本案定于2022年6月2日14时在本院柳市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许礼城：本院受理原告乐清市柳市毅佳仪表厂诉你加工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民事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风险提示书、文书上网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外网查询告知书、民事裁定书(转普通程序)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答辩期限与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本案定于2022年6月2日10时在本院柳市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李刚桥：本院受理王平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并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天内，定于2022年5月27日上午11时00分在本院新店人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四川省营山县人民法院

蒋端兵：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川羌族自治县支行与被告蒋端兵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本案被告蒋端兵下落不明，现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等应诉材料。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四川省北川羌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2022)浙0382民初3247号　周建国：原告游先胜诉你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外网查询告知书、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限与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本案定于2022年6月2日9时在本院柳市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林斌：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丹东市分公司诉被告林斌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本案适用普通程序审理，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辽宁省丹东市振安区人民法院

栾李鹏：本院受理原告丹东华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1)辽0604民初2044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辽宁省丹东市中级人民法院。

辽宁省丹东市振安区人民法院

郑伟强：本院受理姜萍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辽0604民初35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辽宁省丹东市中级人民法院。

辽宁省丹东市振安区人民法院

丹东日信服饰进出口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李永春诉你、崔福君、第三人李鹏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参加诉讼通知书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裁判。

辽宁省丹东市振安区人民法院

潘查：本院受理的原告石美罗诉你离婚纠纷案【(2021)黔2732民初3247号】，本院作出判决后原告不服已在法定期限内提出上诉。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等诉讼文书。上述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逾期不提交的，本院将依法移送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审理。

贵州省三都水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吴正海：本院受理贵州三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2)黔2732民初547号]，因你下落不明，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文书上网告知书、开庭传票等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你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期限内如不提交证据材料，视为放弃举证权利。本案定于2022年6月2日上午9:00在本院第五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三都水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吴正海：本院受理贵州三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2)黔2732民初546号]，因你下落不明，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文书上网告知书、开庭传票等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你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期限内如不提交证据材料，视为放弃举证权利。本案定于2022年6月2日上午10:00在本院第五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三都水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赵西铭：本院受理原告文绍忠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冀1125民初253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人数提交副本，上诉于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安平县人民法院

商文奎：本院受理原告李森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冀1125民初5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人数提交副本，上诉于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